

证券代码：832502

证券简称：圆融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502	圆融科技	2024年4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合肥）律师事务所赵曼曼、周璇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庆路 399 号（股份公司地址）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 2023 年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 2023 年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按照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

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 450020 号）。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第 450020 号）确认，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182,281,162.90 元。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故董事会决定不进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公司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中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业务量状况与该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庆路399号（股份公司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薛飞 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庆路399号 传真：0555-7185868 电话：0555-7182299 转 880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